

國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
承辦人：鄭凱之

電話：02-23116117#636619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國政文心字第11001844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，紙本，6，頁。(00L10-1100184455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民國110年全民國防教育「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」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民國109年12月22日國政文心字第109028247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本活動，鼓勵所屬及民眾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財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外交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

部長 邱 國 正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

